

目 錄

| | |
|----------------------------|----|
| 壹、使用合約 ----- | 1 |
| 貳、使用前應注意事項 ----- | 2 |
| 參、功能上之限制 ----- | 4 |
| 肆、產品之構成 ----- | 5 |
| 伍、認識 GPS 全球衛星定位系統 ----- | 6 |
| 陸、產品具備之特性與功能 ----- | 7 |
| 柒、裝置方式 ----- | 9 |
| 1、安裝時應注意事項 ----- | 12 |
| 2、“+”連線狀態指示燈 ----- | 12 |
| 捌、主機各部功能與使用說明 ----- | 13 |
| 1、各部分功能說明 ----- | 13 |
| 2、按鍵功能說明 ----- | 15 |
| 3、功能設定 ----- | 17 |
| 4、開機時顯示幕狀態說明 ----- | 19 |
| 5、顯示幕狀態說明 ----- | 20 |
| 6、行車資訊、下載更新模式 ----- | 21 |
| 7、電子羅盤顯示幕狀態說明 ----- | 22 |
| 8、自建座標功能說明 ----- | 23 |
| 9、雷達測速系統警示說明 ----- | 25 |
| 10、AAC 雷達自動靜音系統 ----- | 26 |
| 11、影響雷達收信距離之環境因素 ----- | 26 |
| 12、GPS 照相系統【限速】模式警示 ----- | 27 |
| 13、GPS 安全駕駛【限速】模式警示 ----- | 27 |
| 14、GPS 可能出現疑似故障之異常警示 ----- | 29 |

| | |
|--------------------------|----|
| 玖、網路下載更新數據資料庫 | 30 |
| 拾、測速系統種類與取締方式 | 31 |
| 1、固定式 S 感應線圈自動照相系統 | 31 |
| 2、固定式 K/新 K/Ku 頻雷達自動照相系統 | 32 |
| 3、警車 X/K/Ka 頻測速攔停雷達 | 33 |
| 4、手持 K 頻/Laser 攔截測速槍 | 34 |
| 5、流動式 Ku/新 K 頻雷達測速照相系統 | 35 |
| 6、流動式 Laser 測速照相系統 | 37 |
| 7、流動式 Ka 頻雷達測速照相系統 | 38 |
| 8、VG-2 反反雷達偵搜系統 | 38 |
| 拾壹、自我故障排除 | 39 |
| 拾貳、主要規格 | 41 |
| 拾參、藍芽版進階設定 | 42 |
| 拾肆、保固規定 | 43 |

封底內頁：售後保固憑證

RADAR/LASER DETECTOR

使用合約

首先非常感謝您選購南極星系列產品，也恭喜您做了獨具慧眼的最佳選擇。本公司自成立以來，一直致力於研發性能更優良的產品，並且提供更完善的售後服務。正因為每一台南極星雷達偵測器均使用百萬 HP 專業頻譜儀器檢測校正，並通過真正警方制式測速儀器測試與嚴格的品質把關，確保交付到消費者手上的商品均是高品質之優良產品，使的南極星系列產品成為市場上有口皆碑的產品。

南極星不僅是高品質雷達偵測器的代言者，服務團隊的專業與熱忱更值得您的信賴，再次感謝您的肯定與惠顧，若本公司之產品與服務有未盡周全之處也希望您不吝給予指教，期盼每一位駕駛人都能快快樂樂出門、平平安安回家。

在貴客戶使用本產品以前，請先閱讀以下產品使用與服務責任，若貴客戶不同意以下合約內容，應立即將全套產品退回原購買處，否則視同貴客戶同意本合約之全部內容。

產品使用責任

- 本產品為高性能雷達偵測器，可針對目前國內警方所擁有絕大部分之測速系統提供良好的預先警示功能，大幅降低收到紅單的機率。但雷達偵測器並非 100% 萬能，除了確實了解本產品所有功能之外，駕駛人也必須養成正確的使用習慣，並且熟悉警方使用測速系統的取締方式，才能發揮本產品最大的功效。同時提醒駕駛人勿利用本產品過分違規超速，並且培養正確的行車觀念。
- 立法院已修定交通管理處罰條例第 40 條規定，自 2006 年起將正式開放駕駛人裝用雷達感應器，但條文當中另外規定當駕駛人超速且查獲裝用雷達感應器者將加重處罰。所以再次呼籲駕駛人建立良好的駕駛習慣與使用雷達偵測器之心態，勿將本產品當作超速之護身符。如駕駛人裝用本產品仍有超速駕駛行為，以致遭受處罰或是其他損失，既由駕駛人自行負責，本公司將不負擔任何責任與損失。

產品服務責任

- 本公司提供產品購買人自買受日起一年內免費維修或瑕疵品更換服務，但僅限於正常使用狀況下所產品之損壞，凡以人為或不可預期之方式破壞機體，或是自行拆裝機身者，則買受人自動放棄本公司所提供之免費保固服務，且本公司有權決定是否對該項產品進行維修服務。

使用前應注意事項

為了安全正確的使用本產品，請務必詳讀並充分理解有關注意事項與產品特性。請絕對不要使用本說明書規定以外的操作方法，否則因此造成發生的事故，本公司概不負責。

電源、電源線的使用

- 請勿使用規格以外【DC 12V】的電壓。
- 請勿移除車外主機電源線上保險絲盒，GPS 車內主機之點煙器供應電源插頭請勿任意改裝分解，並且使用 3A 以下之保險絲，以免造成故障，電線異常發熱及火災。
- 避免造成電源線破損或彎曲變形，否則可能導致漏電、短路以及火災。

安裝與操作時注意事項

- 本產品為超高頻之精密接收器，安裝時注意勿墜地與撞擊，否則恐有故障之虞。
- 車外雷達接收主機為立式設計模式，採豎立方式效能可達到最佳測距，請排除水平安裝方式。
- 車外雷達接收主機電源線安裝時請注意正負極性分別，極性安裝錯誤可能造成短路，燒毀。
- GPS 衛星天線【選購品】與車內主機之訊號連結線僅能插入車內主機上 ANT 插槽，插入錯誤之插座將有導致 GPS 天線連結孔斷裂、故障。
- GPS 衛星車內主機操作時請保持乾燥，否則可能導致漏電、故障。
- 汽車行進間盡量不要操作機器，否則可能導致交通事故的發生。
- 請注意本機的工作溫度範圍【-25 ~ +80°C】。超過此工作溫度可能會成機器故障。

禁止自行拆解、改裝

- 本機器是精密的電子產品，分解或改造將可能導致故障，請勿自行拆裝改造。本機器背面所貼序號條碼及認證標籤請勿撕毀，以保障日後保固維修。[任意撕毀機身背側序號條碼及認證標籤，或是自行拆裝本產品造成故障者，本公司有權拒絕維修該故障產品。](#)

日常保養

- 清潔機器外殼時，請使用軟布或是化妝紙擦拭。請勿使用化學藥劑擦拭機器，擦拭時請關閉電源。
- 本產品具備專利智慧型電源自我管理檢測系統。若是發現產品開機後有任何異常現象，請參照本使用手冊上自我故障排除程序排除故障狀況，若仍無法排除故障狀況請立刻與各地經銷商或是本公司聯繫。

機器異常時的對策

- 感覺有發熱、發臭、發煙等異常現象時，請立即停止使用本機器，並拔除供應電源，並立即與經銷商聯絡。若是繼續使用，可能導致斷電與火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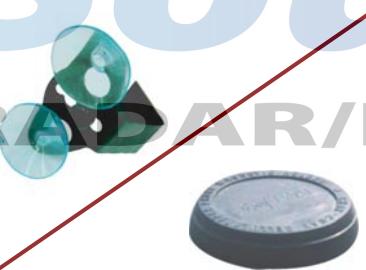
RADAR/LASER DETECTOR

功能上之限制

- 本產品雖然可針對國內警方所擁有絕大部分的測速系統提供良好的預先警示功能，但雷達偵測器並非 100% 萬能，除了確實了解本產品所有功能之外，駕駛人也必須養成正確的使用習慣，並且熟悉警方使用測速系統的取締方式，才能發揮本產品最大的功效。
- 雷達偵測器的偵測距離會隨當時環境、路況與測速系統架設方式而改變。系統架設高度、方向、角度以及設定發射功率【強弱波】對於本產品測距影響甚鉅，而前方有大型車輛阻擋可能導致接收距離減短，此乃正常現象，並非故障。
- 車外接收主機之雷達接收部必須朝車輛行進的方向，且前方不可有金屬物品阻擋，否則會嚴重影響收信距離。
- 車外接收主機之內建雷射接收器前方不可被任何可遮蔽光線物品阻擋、否則無法接收雷射槍光束。
- 本產品採用 GPS 全球衛星定位系統提供固定式測速照相系統架設地點警示功能，本公司會隨時更新資料庫供使用者下載更新。但仍有可能有少部分新增之固定測速桿有未警示或是已經移除仍出現警示時，應儘速回報本公司或至本公司網站登錄回報，本公司會立即更新資料庫，避免漏接與誤報情形。【回報傳真專線 886-2-22115445；登錄回報網頁 <http://www.southstar.com.tw/gps.htm>】
- 本產品為全功能雷達偵測器，請勿與其他雷達偵測器產品一併使用，否則會影響本機器的正常收訊、亦可能發生交互干擾現象之虞。
- 與測速雷達頻率相近的電波亦可能為機器所接收，例如便利超商與銀行所使用的電動門感應器、電信局發射站、車流量記數器、港口以及航空站...所發出的電波，此乃正常現象，並非故障。

產品之構成

本產品包含以下配件

| | | |
|---|--|---|
|  |  |  |
| 雷達/雷射接收主機一台 | GPS 車內顯示器一台 | 車外主機固定配件組 |
|  |  |  |
| 車外接收主機電源線一條 | 車內顯示器電源線一條 | USB 下載傳輸線一條 |
|  | |  |
| 顯示器固定吸盤架或磁鐵 | | 外置增益天線【選購品】 |

認識 GPS 全球衛星定位系統

■何謂 GPS 全球衛星定位系統

GPS 全球衛星定位系統是美國國防部開發與運作的系統，GPS 衛星繞行於地球上空兩萬一千公里高度，GPS 衛星雷達利用三組或三組以上之 GPS 衛星所發出的不同訊號，再利用三角法方式計算車輛目前位置。GPS 衛星雷達最多可同時接收到 12 顆 GPS 衛星所傳送之訊號。

■影響 GPS 衛星訊號之因素

全球定位系統之衛星訊號由美國 NASA 追控中心控制精準度，而天候狀況、太陽風暴、流星雨都會影響衛星訊號正常接收，如發現 GPS 衛星雷達無法正常接收到衛星訊號，可上台北市天文台網站 <http://www.tam.gob.tw> 或是美國太空總署 NASA 網站 <http://www.nasa.gov> 查詢。

■無法取得 GPS 衛星訊號之地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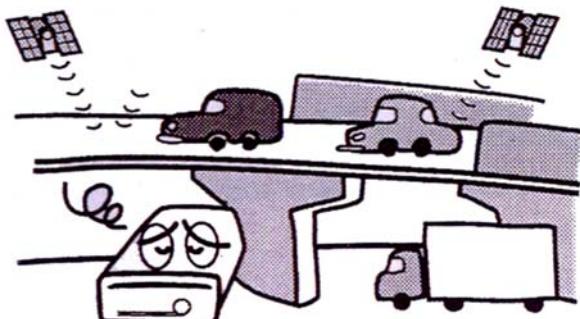
▲在隧道、地下室或建築物內停車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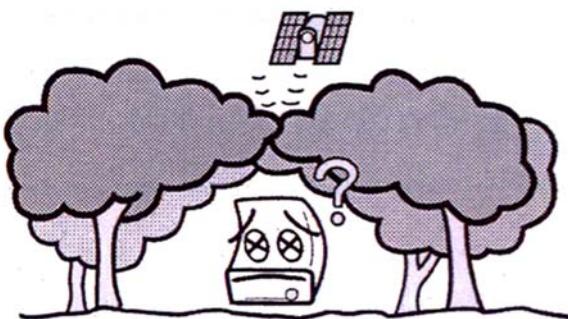
▲在眾多高樓建築物區



▲在立體道路下層



▲在茂密樹林區



產品具備之特性與功能

■全新 Micro GPS-V 衛星定位與無線分離式接收主機之超級雷達

本產品為結合全新 Micro GPS-V 五代雙核智慧型晶片，GPS 衛星定位與無線分離式接收主機之高科技超級雷達；GPS 全球衛星定位系統，同時最多可接收達 12 顆衛星訊號，提供固定式照相、未保車距取締點、雷射照相系統出沒路段、收費站、休息站、易肇事路段、隧道開頭燈...之單向與速限告知警示。

■GPS 衛星定位雷達與電子羅盤提供單向警示與相對距離

GPS 衛星定位雷達依照道路速限提供不同之警示距離（300/500/700/1000 公尺），同時結合電子羅盤可顯示車輛車速、行進方向以及車輛與測速照相設置地點之相對距離，完全不會有傳統雷達無法判別方向性之缺點。

■GPS 衛星定位雷達提供真正人性化定速抗干擾功能

GPS 衛星定位不僅可顯示車輛行進速度與方向，並提供超人性化定速抗干擾功能。當遭遇固定式照相系統，可選擇三種不同模式之警告方式，當遭遇流動式測速照相系統，行車速度低於自行設定之速限值以下完全無干擾。

■GPS 衛星定位雷達提供定速巡航超速警告功能

本產品具備定速巡航超速警告功能，當車速超過自行設定的時速時，會立即提醒駕駛人減速。

■GPS 衛星定位可提供各項行車資訊

本產品不僅可顯示車輛行進速度與方向，並可提供目前車輛所在經緯度、海拔高度、衛星連結狀態、電瓶電壓、日期

■超大記憶體容量功能，可隨時上網更新資料庫

超大記憶體容量，不僅提供 256 筆自建座標，內建之資料庫容量更高達 36 萬筆，可隨時上網下載最新測速地點資料庫，超越目前所有 GPS 系統。

■具備車速微調功能

提供人性化車速顯示微調功能，讓顯示車速與車輛儀表車速同速。

■電源管理系統【SMP】

本產品採世界級核心技術，脈衝式電力啓閉功能，全時自動偵測車輛引擎起閉狀態，由晶片元件控制車外接收主機電力之啓閉；完全不會有吃電或脈衝電流影響車子電力問題存在。

■雙向無線分離式設計，具備高隱藏性與安裝簡便性

獨特的分離式外機，與分離式車內顯示器設計，具備完全隱藏特性。無線傳輸設計，不需要繁雜的配線方式，安裝容易，適用於任何車型。全時自動雙向傳輸確認，當傳輸出現異常狀況會立即警告，以確保每個工作時間之傳輸穩定正常。

■五迴路可程式化四段調整高階判別雷達接收器

本產品採用五迴路可程式四段調整雷達波接收天線，可清楚別雷達波種類，並可依照實際路況調整流動雷達接收感度。

■專利頻道語音告知與獨立燈號顯示功能

本產品於偵測到測速雷達電波時會利用真人語音告知雷達波頻道，具備獨立顯示燈號，讓駕駛人更易應對前方所出現的測速系統。

■內建式雷射眼

本產品具備內建雷射眼，加強應對手持雷射測速槍。

■關機自動記憶與開機自我教學檢測功能

快閃記憶體可於關機後記憶各項設定，減少重複設定繁雜動作。

RADAR/LASER DETECTOR

■反反雷達 VG-2 偵測功能(Radar Detector Detectors)

本產品採反反鎖定系統，反制警用反反雷達 VG-2 的偵測，完全零洩波功能，不洩露自己的行蹤，並反追蹤 VG-2 鎖定，近距離可提供反偵測警示。

■抗高溫與防水設計

車外主機外殼可承載溫度至攝氏 220 度，主機板可承載溫度至攝氏 120 度（建議不超過攝氏 80 度），採特殊防潮高壓氣室設計，經長期實驗測試合格，百分之百防水保證。

■可與筆記型電腦、PDA 結合成爲衛星導航

可結合具備 USB 介面之筆記型電腦，搭配電子地圖成爲衛星導航系統。

※另可選購藍芽版本與筆記型電腦或 PDA 結合

裝置方式

1、車外主機為立式設計，採直立方式架設可達到最佳測距狀態，請排除水平安裝方式。安裝前務必慎選車外主機安裝位置，一般主機安裝於水箱護罩內【A處】，雷達接收部前端盡量排除金屬物(如鍍鉻護條的阻礙)，否則將大幅縮短本產品測距表現，如無法避開金屬物，請選擇安裝於下方進氣霸內【B處】



2、雷達接收部為一微波集波器，前方若有金屬物將改變雷達波行進影響收信，雷達接收部前方務必排除金屬物；雷射接收部(LASER 箭頭標示所指處)前端嚴禁任何障礙物，否則有無法接收雷射光束之虞。



3、利用螺絲將車外主機固定於專用長條型吊板上，鎖緊螺絲即可。



- 4、將專用型長條型吊板利用螺絲固定於水箱罩或保險桿下方進氣霸內，螺絲鎖緊以前請調整室外主機的角度，讓車外主機與水平成 90 度垂直正向朝前，使其能發揮最大功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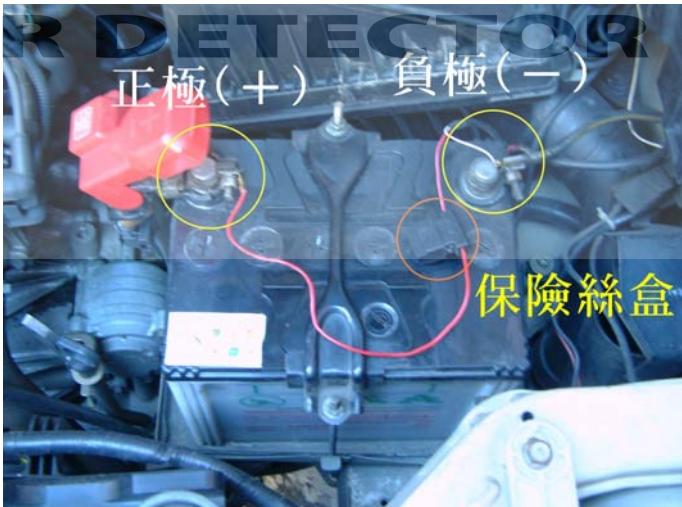


- 5、連結車外主機電源線，串接後請務必用防水膠布包裹，防止水氣造成串接點氧化。藍色為訊號【若有】傳送天線，勿過於貼近轉動馬達、HID 高壓線組或接觸到車體，否則可能有受到干擾之虞。

藍色天線請勿接電源，否則將造成主機故障



- 6、由於本產品主機具備精密之智慧型電源管理系統，負極接地阻抗加大，可能影響主機自動開關機功能，儘可能排除不必要之電源跨接，最佳接線方式為直接將紅色正極線接上電瓶正極（+），黑色或白色負極線直接接電瓶負極（-）。紅色線上之保險絲盒請勿移除不用，以確保短路時車外主機與駕駛車輛安全。【請參照 Page. 12 注意事項】



7、GPS 車內顯示器利用磁鐵座或是止滑墊或是玻璃吸盤架安裝於車內儀表板上方靠近前方玻璃處【確認 GPS 內置天線上方無金屬物品阻擋】，接上點煙插座電源即完成架設。插入汽車點煙器之電源插頭內有保險絲請勿任意移除不用。
【請參照 Page. 12 注意事項】



8、若因前檔全貼隔熱紙導致 GPS 收信不良，則必須另購外置型增益天線。注意外置天線安裝位置上方無任何阻礙物，天線拉入車內插入主機 ANT 插槽即可，將天線利用雙面膠固定即可。
GPS 衛星天線僅能插入顯示器上 ANT 插槽，插入錯誤之插槽將有導致連結孔斷裂、故障。



9、再發動引擎，當顯示器螢幕上電子羅盤當中“+”燈號持續閃爍，表示車外主機傳送正常。當 GPS 完成訊號連結成功時，會發出“祝旅途平安”問候語，螢幕上顯示正確時間（靜止間）或是行車速度(行進間)，即安裝完成。【車輛若停在室內或是在衛星訊號收訊不良處則無法完成衛星訊號連結】



安裝時應注意事項

- 一、車外主機採用智慧型電源管理系統【SMP】監控車輛引擎啓閉之電流狀況，藉由 SMP 內建之脈衝式開關掌控車外主機之自動開關機；但也因具備專利精密脈衝式啓閉開關，對正負極電源安裝就會特別敏感，所以儘可能排除不必要之電源跨接，電源跨接可能導致正負極接點阻抗過大，影響主機電源自動啓動與否的。最佳接線方式為直接將紅色正極線接上電瓶正極（+），黑色或白色負極線直接電瓶負極（-）。
- 二、車外主機藍色天線請勿接電源，否則將造成主機故障。
- 三、SMP 對正負極電源安裝特別敏感，安裝電源線時應特別注意，**排除電源線橫越逆電流器、HID 高壓線組各式電流放大整流器位置**，減少阻抗及加感應效應產生，避免系統傳遞異常產生。
- 四、前擋風玻璃有貼隔熱紙車輛，導致內置天線接收不良，則必須另購外置型增益天線，外置天線務必安裝於車外，否則無法與衛星連結。
為獲得最佳衛星訊號接信，外置型增益天線建議盡量安裝於車頂上。 
- 五、車內顯示器與外置增益天線【若有安裝】不可緊鄰行動電話、無線電收發機，否則可能有無法接收訊號之虞。
- 六、GPS 外置增益天線【若有安裝】僅能插入顯示主機上 ANT 插槽，插入錯誤之插槽將有導致 GPS 天線連結孔斷裂、故障。
- 七、嚴禁在同一台車內，同時使用兩台以上雷達偵測器，否則可能會產生交互干擾或是偵測距離過短之現象。
- 八、車外雷達接收主機建議採用直立架設，效果會比橫放好，特別是荷製系統。

RADAR/LASER DETECTOR

“+”連線狀態燈號

- 一、車輛未啓動引擎時，車外主機尚未啓動，“+”連線燈號不亮為正常狀況。
- 二、當車輛發動後，車內顯示螢幕“+”會持續閃爍，約每 2-5 秒閃爍乙次。
- 三、若車輛熄火狀態下，若有持續負載其他電力使用時，車外主機智慧型電源管理系統 SMP 可能無法關閉車外主機電源，顯示器上“+”仍有持續性閃爍者，請將其他電力負載排除，或接入車內 ACC 電流開關，SMP 可回復正常。

各部功能與使用說明



1、音量調升/雷達感度調升/功能調升【UP】

按鍵功能請參照 Page. 15 說明

2、音量調降/雷達感度調降/功能調降【DN】

按鍵功能請參照 Page. 15 說明

3、功能設定/行車資訊功能清單【SET】

按鍵功能與設定功能請參照 Page. 16-18 說明

4、自建座標設定/自建座標刪除/系統重置【MOD】

按鍵功能與設定功能請參照 Page. 15-16 與 Page.23-24 說明

5、GPS 顯示幕/雷達顯示幕/電子羅盤顯示幕

GPS 顯示器螢幕區分為 GPS 顯示幕/雷達顯示幕/電子羅盤顯示幕，其顯示幕所顯示之燈號所表示之狀態請參照以下頁數說明



6、電源輸入孔【DC 12V】

7、下載傳輸線插槽【USB】[®]

8、GPS 外置天線插槽【ANT】

9、擋風玻璃吸盤支撐架插槽

10、內置 Micro GPS V 智慧型雙核天線

底側：蜂鳴喇叭

按鍵功能說明

| 按鍵 | 功 能 | 動作與功能說明 |
|-----|--------------------|--|
| DN | 音量調降 | 輕按一下，可調降喇叭音量【音量等級 0-31】 |
| | 雷達感度調降 | 長按約 3 秒，可調降雷達接收感度，共 4 段可調 【超高：建議使用於高速公路－出廠設定】 【高：建議使用於高速公路或快速道路】 【中：建議使用於郊區一般道路】 【低：建議使用於人口密集市區道路】 |
| | 功能調降 | 進入設定各種功能時，調整設定值 |
| UP | 音量調升 | 輕按一下，可調高喇叭音量【音量等級 0-31】 |
| | 雷達感度調升 | 長按約 3 秒，可調高雷達接收感度，共 4 段可調 |
| | 功能調升 | 進入設定各種功能時，調整設定值 |
| MOD | 照相系統模式 S-STAR | 針對固定式與流動式經常出沒路段提供語音告知警示，但無速限告知、無相對距離倒數顯示 【在此模式下，超速語音響聲設定皆自動調整為語音模式】 |
| | 照相系統限速模式 | 針對固定式系統以及流動式經常出沒路段提供語音告知警示外，並提供速限告知與相對距離倒數顯示 |
| | 安全駕駛模式 | 除針對固定式與流動式常出沒路段警 示外，並針對易肇事路段，收費站、交 流道...道路措施路段、稽查路段、重要 機關...提供語音警示，但無速限告知、 無相對距離倒數顯示 【在此模式下，超速語音響聲設定皆自動調整為語音模式】 |
| | 安全駕駛限速模式 【出廠設定】 | 除針對安全駕駛模式警示點提供語音 外，並針對固定式與流動式經常出沒路 段提供速限告知與相對距離倒數顯示 ，提供最完全的警示功能 |
| | 自建座標 | 可自行建立正向與反向警示點【參考 Page.23-24 說明】 |
| | 系統重置 | 長按 MOD 鍵，啓動電源，等全部燈號亮起，放開 MOD 按鍵，待開機語音結束後，出現”恢復原廠設定”語音，即恢復出廠設定值。 |

| 按鍵 | 功 能 | 動 作 與 功 能 說 明 |
|-----|----------|--|
| MOD | 刪除單筆自建座標 | 當進入功能設定當中”自建座標點刪除選擇”，輕按 UP、DN 選擇要刪除的座標筆數，長按 UP 或是 DN 即可刪除選擇的座標，成功時出現語音”自建座標刪除完成”【功能設定參考 Page. 17 說明】 |
| | 刪除全部自建座標 | 當進入功能設定當中”自建座標點刪除選擇”，長按 MOD 即可刪除全部自建座標，成功時出現語音”自建座標點刪除完成”【功能設定參考 Page. 17 說明】 |
| SET | 查詢行車資訊 | 輕按一下，依序查詢：所在經緯度、海拔高度、衛星連結狀態、日期、電瓶電壓、進入更新模式。 【參考 Page.21 圖文說明】 |
| | 功能設定 | 長按約 2 秒，進入設定各種功能。 【參考 Page.17-18 圖文說明】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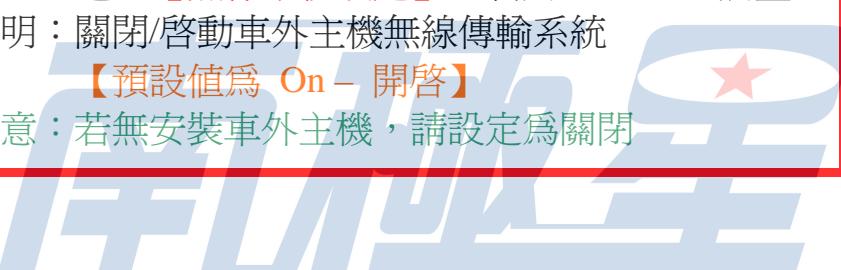


功能設定

長按 SET 兩秒後進入功能設定，若 5 秒內不按任何按鍵，則自動跳回一般使用模式

| 功能與圖示 | 操作與功能說明 |
|--|---|
| AAC 雷達靜音設定 | 操作：於一般使用模式下，長按 SET 約 2 秒後，進入【速度設定】，利用 UP、DN 調整 說明：當車輛速度未超過設定值時，啓動自動靜音功能，降低雷達接收誤報【預設值為 40Km/h】 |
| 巡航速度警告設定 | 操作：在雷達靜音設定模式下，輕按 SET，進入【定速設定】，利用 UP、DN 調整 說明：當車輛巡航速度超過設定值，則發出您已經超速之語音警告【預設值為 0 - 不警告】 |
| 車速誤差微調設定 | 操作：在巡航速度設定模式下，輕按 SET，進入【速度調整設定】，利用 UP、DN 調整 說明：當車輛碼表與 GPS 顯示車速有誤差時，可調整 GPS 顯示車速與碼表相同【預設值為 5Km/h】 |
| 語音響聲模式設定 | 操作：在車速誤差微調設定模式下，輕按 SET，進入【超速響聲設定】，利用 UP、DN 調整 說明：C 0-語音響聲模式【預設值】 C 1-語音模式 C 2-連續響聲模式 |
| C 0-語音響聲：當車輛速度超過測速點速限時，才會發出持續警音提示。 C 1-語音模式：不論車速是否超過測速點速限，均不發出持續警音提示。 C 2-連續響聲：不論車速是否超過測速點速限，一定發出持續警音提示。 | |
| 自建座標點刪除選擇 【參考 Page. 13 說明】 | 操作：在車速誤差微調設定模式下，輕按 SET，進入【自建座標點刪除選擇】 單點刪除：利用 UP、DN 選擇要刪除的座標筆數，長按 UP 或 DN 即可刪除選擇的座標，成功刪除時出現語音“自建座標點刪除完成” 全部刪除：長按 MOD 即可刪除全部自建座標，成功刪除時出現語音“自建座標點刪除完成” |

| 功能與圖示 | 操作與功能說明 |
|---|--|
|  明亮時間啓動設定 | 操作：在自建座標刪除選擇模式下，輕按 SET，進入【明亮時間啓動】，利用 UP、DN 調整 說明：調整顯示螢幕 FND 明亮模式啓動時間， 【預設值為 A 6 – 上午六點】 |
|  微暗時間啓動設定 | 操作：在明亮時間啓動設定模式下，輕按 SET，進入【微暗時間啓動】，利用 UP、DN 調整 說明：調整顯示螢幕 FND 微暗模式啓動時間， 【預設值為 P 6 – 下午六點】 |
|  車外主機無線系統設定 | 操作：在微暗時間啓動設定模式下，輕按 SET，進入【無線系統設定】，利用 UP、DN 調整 說明：關閉/啓動車外主機無線傳輸系統 【預設值為 On – 開啓】 注意：若無安裝車外主機，請設定為關閉 |

S-STAR 
SouthStar
RADAR/LASER DETECTOR

開機時顯示幕狀態說明

當開啓車輛電源後，顯示幕會有以下顯示狀態

| 圖示 | 燈號顯示與代表之狀態說明 |
|----|---|
| | 狀態：GPS 顯示主機開機測試 燈號：所有燈號閃爍兩次 |
| | 狀態：顯示數據資料庫版本 燈號：資料庫版本【範例圖示版本 070】 語音：歡迎使用南極星全球衛星雷達，請繫安全帶 |
| | 狀態：搜尋衛星訊號當中 燈號：顯示主機暫存時間，時分中間兩點恆亮 電子羅盤：四方位燈順時針方向旋轉 語音：播報【語音響聲模式設定值】與【雷達感度設定值】 |
| | 狀態：取得衛星訊號連結 燈號：顯示正確時間與車輛車速，螢幕上顯示正確時間（靜止間）或是行車速度（行進間） 電子羅盤：顯示目前車輛行進方向 語音：祝旅途平安 |
| | 狀態：室外機連結指示 燈號：+ 燈號閃爍，表示車外主機正常運作 |
| | 狀態：顯示進入座標下載更新模式 語音：系統更新模式 當利用 USB 下載線連結電腦時，開啓電源時系統會自動進入下載更新模式 【數據下載更新請參考 Page.30 解說】 |

顯示幕狀態說明

| 圖示 | 燈號顯示與代表之狀態說明 |
|---|---|
|  | 狀態：顯示車輛與測速點相對距離 燈號：遞減顯示相對距離【目前為 380 公尺】 |
|  | 狀態：距離測速點約 100 米處，顯示路段速限值 燈號：顯示測速點速限【此路段速限值為 8Km/h】 |
|  | 狀態：通過測速照相點 燈號：P A S；正通過測速點 語音：以警音告知 |
|  | 狀態：接收到雷射訊號 燈號：L A S 語音：雷射 |
|  | 狀態：接收到雷達訊號【X】 燈號：顯示目前接收到雷達電波種類 語音：告知雷達波種類 |
|  | 狀態：接收到雷達訊號【K】 燈號：顯示目前接收到雷達電波種類 語音：告知雷達波種類 |
|  | 狀態：接收到雷達訊號【Ku】 燈號：顯示目前接收到雷達電波種類 語音：告知雷達波種類 |
|  | 狀態：接收到雷達訊號【Ka】 燈號：顯示目前接收到雷達電波種類 語音：告知雷達波種類 |

行車資訊、下載更新顯示說明

按一下 SET 鍵，系統會逐一顯示以下各項資訊。

| 燈號 | 操作與狀態說明 |
|---|---|
|  | 狀態：顯示目前所在位置之經緯度、海拔高度 燈號：依序顯示所在位置之經緯度與海達高度 語音：依序告知所在位置之經緯度與海拔高度 |
|  | 狀態：顯示衛星連線情況 燈號：顯示衛星連結情況 語音：告知衛星連線情況 |
|  | 狀態：顯示目前日期與時間 燈號：依序顯示目前日期與時間 語音：依序告知目前日期與時間 |
|  | 狀態：顯示目前電瓶電壓伏特數 燈號：顯示目前電瓶電壓伏特數【目前 12.5 伏特】 語音：告知目前電瓶電壓伏特數 |
|  | 狀態：顯示進入座標下載更新模式 語音：系統更新模式 當利用 USB 下載線連結電腦時，開啓電源時系統會自動進入下載更新模式 【數據下載更新請參考 Page.30 解說】 |

電子羅盤顯示幕狀態說明

GPS 衛星雷達具備八位向之電子羅盤顯示幕、當衛星訊號正常連結時，系統會利用電子羅盤顯示目前車輛行進方向，當衛星訊號微弱，電子羅盤則順時針旋轉顯示，表示系統處於搜尋衛星訊號當中，此時 GPS 衛星雷達之固定系統警示功能會暫時失效。



當 GPS 衛星雷達無法正確取得衛星訊號時，電子羅盤則順時針旋轉顯示，表示系統處於搜尋衛星訊號當中，此時 GPS 衛星雷達之固定系統警示功能會暫時失效。

當衛星訊號接收正常時，電子羅盤顯示幕顯示目前車輛行進方向

| 北方 | 东方 | 南方 | 西方 |
|---|---|--|---|
|  |  |  |  |
| 東北方 | 東南方 | 西南方 | 西北方 |
|  |  |  |  |

自建座標點功能說明

使用者可依照下列方式自行建立座標點，並上網分享自行建立之座標點

巡航速度設定值與自建座標點距離對應值：

本產品採用精準度最佳化的軌跡紀錄座標，所以建立座標時，系統會自動收集車輛行駛軌跡的精緯度與方位，所以在自行建立座標點之前，可依照道路實際情形，調整巡航速度設定值，調整自建座標提前警示的相對距離。

注意：自建座標時若行駛距離不足，將無法成功建立自建座標，可依照實際可收集距離，調低巡航速度值，縮短收集數據所需距離值，即可完成收集。

| 巡航速度設定值 | 自建座標 |
|-----------|---------|
| 0 【預設值】 | 500 公尺 |
| 10 - 30 | 150 公尺 |
| 40 - 60 | 300 公尺 |
| 70 - 80 | 500 公尺 |
| 90 | 700 公尺 |
| 100 - 150 | 1000 公尺 |

建立順向自建座標：

RADAR/LASER DETECTOR

建立與車輛行進方向相同方向之自建座標點。

依照實際需要警示的距離，調整巡航速度值【預設值 0 - 收集距離 500 公尺】，在順向車道於目標物前約 5 米，按一下 MEM 按鍵，發出“自建座標點儲存成功，方位 XX 向”，同時顯示座標點編號。

建立完成後，當下次經過此座標點，系統將會在座標點前方 500 公處發出“注意！前方將進入自建座標點警告範圍”【實際警告距離決定在座標建立時選擇的巡航速度設定值】，同時出現遞減之相對距離，並在中點處將再次提醒“接近自建座標點”，通過自建座標點時會有結束警音。

建立反向自建座標：

建立與車輛行進方向相反方向之自建座標點。

依照實際需要警示的距離，調整巡航速度值【預設值 0 - 收集距離 500 公尺】，在通過目標物後約 5 米，連按兩下 MEM 按鍵，發出“反向座標起點”，並開始顯示倒數距離，當倒數距離遞減結束時，發出“反向座標點儲存成功，方位 XX 向”，同時顯示座標點編號。

建立完成後，當下次經過此座標點，系統將會在座標點前方 500 公處發出“注意！前方將進入自建座標點警告範圍”【實際警告距離決定在座標建立時選擇的巡航速度設定值】，同時出現遞減之相對距離，並在中點處將再次提醒“接近自建座標點”，通過自建座標點時會有結束警音。

自建座標點注意事項：

- 自建座標時若行駛距離不足，將無法成功建立自建座標【出現 LES，並有語音告知】，請依照實際可收集距離，調低巡航速度值，縮短收集數據所需距離值，即可完成收集。
- 自建座標儲存比數最高 256 組【編號 0 ~ 255】，若自建座標超過記憶容量時，將會出現 OER 與語音告知，請刪除先前不需要之自建座標。
- 自建座標過程當中，**建立順向座標時**，應避免由小徑轉入或是近距離迴轉進入收集點；**建立反向建立時**應避免由小徑轉出或是結束前迴轉；則將可能出現誤報自建點或是無法播報的情形。

管理/修改/分享自建座標點：

用戶可上本公司網站將自建座標點投射 Google Map，並可以管理/修改/上傳/分享自建座標點，詳情請上 <http://www.southstar.com.tw/gps.htm>。【各項功能將陸續開放】

以下為遭遇各式測速系統時雷達偵測器的警示方式以及與駕駛人應採取之應對方法，區分為雷達測速系統與 GPS 固定式系統警示說明：【註：測速系統的取締方式請參考 Page 31~38 圖文介紹】

雷達測速系統警示說明

行駛當中收到雷達測速電波時則將藉由警示燈、頻道告知以及警報聲發出警告。雷達測速電波漸強時【代表越接近訊號源】，警報聲亦隨之變化。訊號越強時代表越接近訊號源，警告聲越急促。

| 測速系統種類 | 警音/燈號 | 偵測距離 | 應對方式 |
|------------------------------------|---------------------------------|---|---|
| X 頻 外掛攔截式雷達 固定式偽閃雷達 | 警音： X band 燈號： X 燈閃爍 | X 頻雷達功率大，本產品直線收訊距離可達 1000~2500 m。 | 出現此種警訊時請先放油門，稍加判斷真偽訊號，待警訊持續加強急促時再煞車減速即可從容應對反應。 |
| K 頻 外掛攔截式雷達 手持雷達測速槍 | 警音： K band 燈號： K 燈閃爍 | K 頻雷達功率較大，本產品直線收訊距離可達 800~2000m。【註：遭遇立即開機方式測速會縮短收訊距離。】 | 【註：通常警車於攔下違規車輛後會關閉測速雷達，此時經過警車雖看見測速雷達，但本產品卻沒有警示是正常現象】 |
| 新 K 頻 流動式測速雷達 固定式測速雷達 | 警音： K band 燈號： K 燈閃爍 | 新 K 頻雷達功率小，本產品收訊距離如下： 流動式測速照相約 200~600m 固定式測速照相約 250~800m | 出現此種警訊時請在安全的行車範圍內儘速煞車減速反應。 【註：新 K 頻與 Ku 頻三腳架流動測速系統為國內警方主力測速照相系統，請多加注意】 |
| Ku 頻 流動式測速雷達 固定式測速雷達 | 警音： Ku band 燈號： Ku 燈閃爍 | Ku 頻雷達功率小，本產品收訊距離如下： 流動式測速照相約 250~800m 固定式測速照相約 300~1200m | |

| | | | |
|-----------------------------------|----------------|---|----------------------------|
| Ka 頻 外掛攔截式雷達 流動式測速雷達 | 警音： Ka band | Ka 頻雷達功率極小，但此種系統稀少，外掛式攔截雷達本產品直線收訊距離約 500~1000m，三腳架直線測距約 200-500m。 | 出現此種警訊時請在安全的行車範圍內儘速煞車減速反應。 |
| | 燈號： Ka 燈閃爍 | | |

| | | | |
|-------------------------|--------------|--|----------------------------|
| LASER 手持雷射測速槍 | 警音： Laser | 雷射系統採用近距離測速，一秒內即可完成測速工作，本產品收訊距離約 200~900m。 | 出現此種警訊時請在安全的行車範圍內儘速煞車減速反應。 |
| | 燈號： L 燈閃爍 | | 【註：雷射光束未打中本產品接收器則無警訊】 |

雷達測速 AAC 自動靜音設定

- 功用：GPS 衛星雷達可由衛星訊號計算行車速度，使用者可自行設定雷達測速系統警示速限值【最低 0Km/h，最高 140Km/h】，決定發出警報與否，雷達定速設定，可以降低電波干擾，車速未超過設定值系統自動靜音，僅顯示雷達頻率文字；當車速超過設定值以上，立即發出持續警音。
- 設定方式：參考 Page 17 功能設定第一項 - 速度設定。
- 注意：速度值不可設定過高，否則可導致無法適時發出警訊之虞。
【建議常態設定值：大陸地區: 40 Km/h；台灣地區: 50 Km/h】

影響雷達收信距離之環境因素

- 遭遇警方採用目測立即開機【Instant-on】方式測速，測速雷達可在瞬間測得來車速度，帶頭行駛時本產品可能無法完全因應。
- 與測速雷達頻率相近的電波亦可能為機器所接收而造成誤判，例如便利超商與銀行電動門感應器、電信局發射站、車流量計數器、港口以及航空站...所發出的電波。於市區使用時將雷達測速 AAC 自動靜音速限值設定在 40-50 Km/h，可以大幅減少受干擾情況。
- 雷達偵測器的偵測距離會隨當時環境與路況而改變。若是前方有大型車輛阻擋可能導致接收距離減短。
- 遭遇對向車道正在使用雷達波測速時，由於電波散射與折射的關係，本產品同樣會發出警告。

GPS 衛星警示器藉由衛星訊號依據三角法計算取得車輛目前位置、行進速度以及行進方向，並比對內部資料庫數據，當前方有固定式測速照相系統時、將藉由速限告知、遞減顯示相對距離，並依據使用者所設定之照相系統【限速】模式或是安全駕駛【限速】模式發出警訊。

GPS 照相系統【限速】模式警示說明

- 1、**照相系統模式**：針對以下固定式系統以及流動式經常出沒路段提供語音告知警示，但無速限告知，不顯示相對距離
- 2、**照相系統限速模式**：在上述模式下，提供速限告知並遞減顯示相對距離

| 警示種類 | 語音提示 | 倒數距離顯示 |
|--------------------------|---|---|
| 闖紅燈測速照相 | 前有闖紅燈測速照相 | |
| 固定超速照相 | 前有固定測速照相 | |
| 雷達測速照相 | 前有雷達測速照相【註一】 | 依實際速限決定： 30-40 公里 300m 50-70 公里 500m 80-90 公里 700m 100-120 公里 1000m |
| 平交道、隧道內、隧道出口、高架橋上下層有測速照相 | 平交道、隧道入(出)口、隧道內、高架橋上(下)層、主(輔)道、匝道口有測速照相 | |
| 違規攝影取締照相 | 前方有違規攝影取締照相 | |
| 平均速度超速照相 | 前方有平均速度超速照相 | |
| 雷射出沒路段 | 前方為雷射經常出沒路段 | |
| 安全車距取締點 | 前有未保持安全車距照相 | 500m |
| 自建座標警示 | 個人設定警示 | 500m |

註一：部分雷達測速照相桿可以隨時轉向、或是具備雙向照相之能力，遭遇此種雷達測速照相桿時不論行駛於順向或是反向車道，本系統均會提供警示。

GPS 安全駕駛【限速】模式警示說明

- 1、**安全駕駛模式**：除針對上述固定與流動照相路段提供語音告知警示外，並針對以下道路安全設施提供警示，但無速限告知，不顯示相對距離
- 2、**安全駕駛限速模式**：在上述模式下，針對上述固定與流動照相路段，提供速限告知並遞減顯示相對距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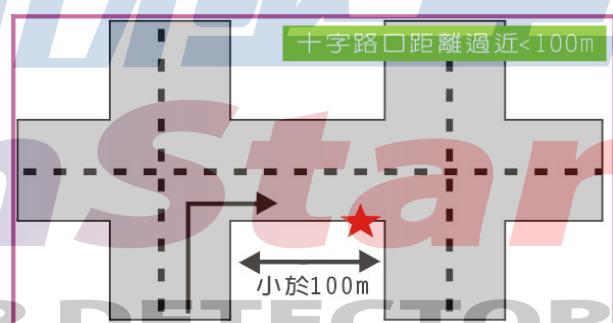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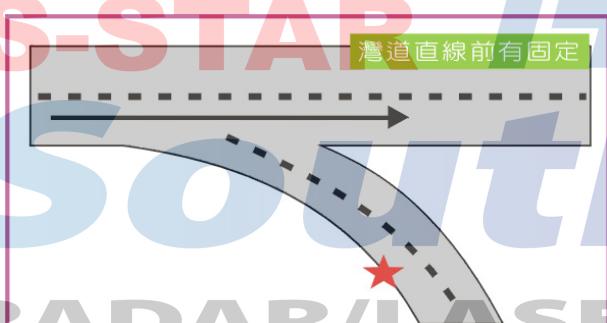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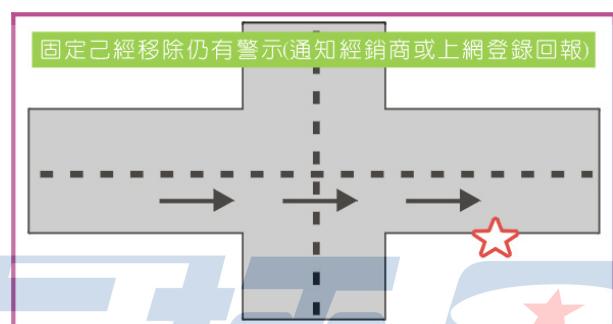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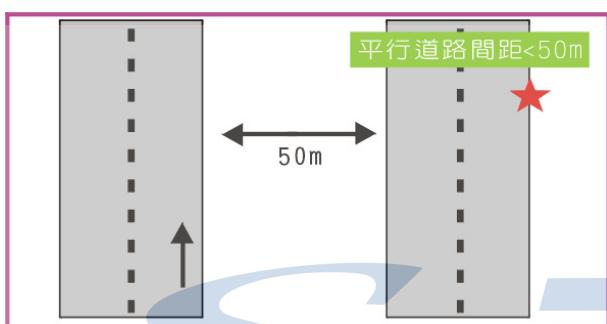
【以下道路設施告知僅於警示點前約 500 公尺前提供語音警示，無告知速限、無距離遞減顯示】

| 功能介紹 | 提示語音 |
|---------|---|
| 禁停區 | “噹噹~前方為禁止臨時停車路段，請依規定行駛！” |
| 越線禁止 | “噹噹~前方禁止越線變換車道，請依規定行駛！” |
| 單向道 | “噹噹~前方有單行道，禁止進入，請依規定行駛！” |
| 公車專用道 | “噹噹~前方有公車專用道，請依規定行駛！” |
| 多霧路段 | “噹噹~前方為多霧路段，請小心駕駛！” |
| 落石路段 | “噹噹~前方常有落石，請小心駕駛！” |
| 易肇事路段 | “噹噹~前方為易肇事路段，請小心駕駛！” |
| 急下坡路段 | “噹噹~前方為急下坡路段，請小心駕駛！” |
| 交流道 | “噹噹~前方有交流道，請小心駕駛！” |
| 系統交流道 | “噹噹~前方有系統交流道，請小心駕駛！” |
| 機場路段 | “噹噹~前方有機場，請依規定行駛！” |
| 學校路段 | “噹噹~前方有學校，請小心駕駛！” |
| 商場路段 | “噹噹~前方有商場，請小心駕駛！” |
| 違規稽查路段 | “噹噹~前方為違規稽查路段，請小心駕駛！” |
| 違規酒測路段 | “噹噹~前方為違規酒測路段，請小心駕駛！” |
| 省政府 | “噹噹~前方有省政府，請小心駕駛！” |
| 市政府 | “噹噹~前方有市政府，請小心駕駛！” |
| 縣政府 | “噹噹~前方有縣政府，請小心駕駛！” |
| 警局 | “噹噹~前方有警局，請小心駕駛！” |
| 火車站 | “噹噹~前方有火車站，請小心駕駛！” |
| 加油站 | “噹噹~前有加油站，請小心駕駛！” |
| 地下道 | “噹噹~前有地下道，請開頭燈，請小心駕駛！” |
| 省交界處 | “噹噹~前方為省交界處！請依規定行駛！” |
| 市交界處 | “噹噹~前方為市交界處！請依規定行駛！” |
| 縣交界處 | “噹噹~前方為縣交界處！請依規定行駛！” |
| 長時間駕駛警告 | “噹噹~長時間駕駛非常危險，請休息一下再行駛！” 【每兩個小時警告乙次。】 |
| 電池電壓警告 | “噹噹~電壓已不足！請檢查你的電瓶” 【電壓降低到 9V 以下，每個 30 分鐘 警告一次。】 |
| 每時間鐘點報時 | “噹噹~現在時間 零晨 1 點整，現在時間 早上 6 點整， 現在時間 中午 12 點整，現在時間 下午 1 點整， 現在時間 晚上 7 點整，現在時間 午夜 12 點整” |

GPS 可能出現疑似故障之異常警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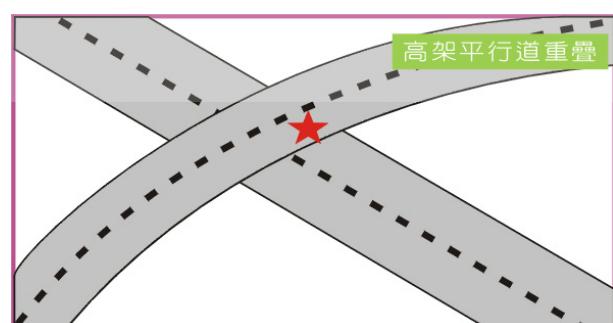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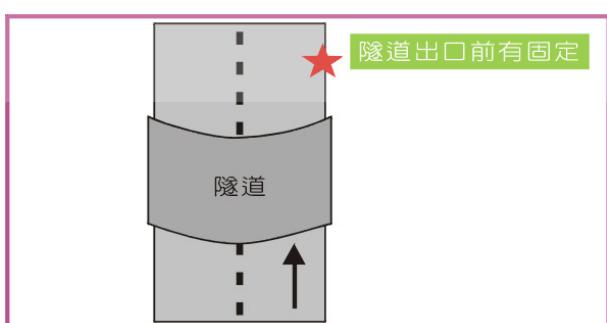
全球定位系統之衛星訊號由美國 NASA 追控中心控制，加上天候狀況可能影響精準度，而 GPS 衛星雷達乃結合衛星訊號、車輛行跡路線之方位角度，比對系統資料庫決定發出固定照相警訊之時機，所以出現以下異常警示為正常現象，非產品故障。

★-表示固定桿位置 ☆-表示已經移除之固定桿



固定桿架設於前方小角度彎道處，行駛於彎道前之直線路段，會出現警訊

當車輛於十字路口轉彎後 100 公尺內遭遇固定桿，可能無法發出警訊



固定桿架設於隧道出口後 100 公尺內，行駛於隧道內，可能無法發出警訊

立體道路附近，可能發出非架設於行駛車道上固定桿警訊

網路下載更新數據資料庫

下載更新資料庫網址：<http://www.southstar.com.tw/gps.htm>

進入上述網址後，請選擇產品種類，更新網頁當中有下載更新程序詳細說明，可直接上網參考相關資訊

下載更新數據資料庫簡易說明：

下載安裝驅動軟體：【本步驟只需執行一次即可】

1、第一次使用時依照電腦作業系統種類選擇正確的驅動軟件進行安裝
【支援作業系統種類 Window 2000、XP SP2、XP SP3、VISTA】

硬體安裝與進行安裝：

1、利用 USB 下載線連結主機與電腦，此時主機自動進入下載更新模式，
螢幕顯示 d n
【備註：也可手動利用 SET 按鍵進入下載更新模式】

2、第一次安裝時，電腦會發現新硬體，若有詢問，請選擇確認或下一步即可

3、更新產品軟件數據庫：

本產品具備全自動更新系統，當完成上述程序後，直接點選產品圖檔，系統即會自動進行更新

系統資料庫更新費用

- 1、本產品享有自行上網更新資料數據庫完全免費的服務。
- 2、不論是否於保固期限內，若需原廠或經銷商代為更新系統資料庫，每次 NT 300。
- 3、以上費用均不含運費，採用郵寄者，另外酌收 NT 150 運費【限台灣境內】。

固定式 S 感應線圈照相系統



荷製 GATSO
S-感應線圈系統
【白色機身】

S-STAR
違規舉證照片



德製 TRAFFIPAX
S-感應線圈系統
【綠色機身】



違規舉證照片



分布地點：

全國各級道路之十字路口、高速公路匝道口；全國佈置達仟餘支。

工作原理：



地面壓桿式線圈

利用車輛通過感應線圈時磁場變化感應啟動相機，不發射任何雷達電波。採照車尾方式架設、全天候 24 小時不定時開機執勤。由於測速誤差值過高，無檢驗標準，警政署在 2008 年初，停用此系統測速照相勤務。目前此系統僅限取締闖紅燈與紅燈越線。【部分系統陸續改為雷達固定桿】

產品之應對方式：

本產品採用最先進之GPS定位提供警示，除告知系統種類外，並依照道路速限提供不同距離之單向警示，完全不會有傳統雷達無法分辨方向性之困擾。【警示方式請參閱 Page. 27 詳細說明】

固定式K・新K・Ku頻雷達照相系統



荷製 GATSO
Ku 頻雷達系統



荷製 GATSO
K、新 K 頻雷達系統



德製 TRAFFIPAX
K 頻雷達系統



新式數位
K 頻雷達系統



新式數位
K 頻雷達系統



新式數位
K 頻雷達系統

分布地點：

全國各級道路。

工作原理與特性：

利用雷達（K/Ku 頻）發射雷達波對車輛進行測速，鎖定超速車輛後直接照相舉證告發。系統主要採照車尾方式架設、全天候 24 小時不定時開機執勤，最高測速範圍達 250Km/h。在外觀上可由外箱前方多了長方形雷達發射板或是多視窗外箱，為其與 S 感應線圈自動照相系統最大不同點。【部分具備雷達與線圈雙系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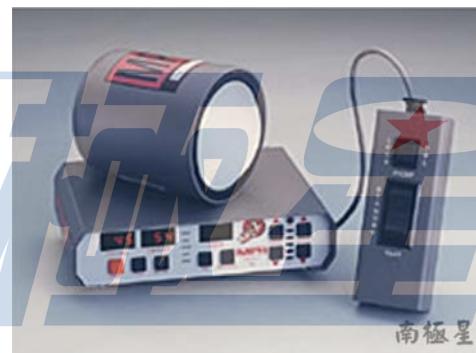
產品之應對方式：

除了與固定桿採用 GPS 衛星定位提供警式外，當此種固定桿有開機執勤測速時，本產品同樣會有持續之 K/Ku 頻雷達警訊出現。【警示方式請參閱 Page. 27 詳細說明】

警車 X・K・Ka 頻測速攔停雷達



美製 KUSTOM KR-10
K 頻攔截雷達
【八角形銀色機身】



加製 MUNI QUIP X 頻攔截雷達
【長圓形金色機身】

分布地點：
高速公路、快速道路、省道及郊區。
工作原理與特性：

外掛於警車後車窗外（或後窗內）、系統主機放置於車內利用雷達持續或是瞬間開機發射雷達波對來車進行測速，鎖定超速車輛車速以後由警員直接攔停違規車輛直接開單告發。可全天候 24 小時執勤。此類攔截式雷達不具備照相功能。



產品之應對方式：

當遭遇X頻常態性開機測速時，本產品直線測距約1000-2500m。

當遭遇K/新K/Ka頻常態性開機測速時，本產品直線測距約800-2000m。

若採用立即開機方式【Instant-on】或是彎道後測速，測距會縮短。

手持K頻・雷射攔截測速槍



美製 TruSpeed
雷射測速槍



美製 ProLaser III
雷射測速槍



美製 STALKER
雷射測速槍



美製 ProLite
雷射測速槍



加製 MUNI QUIP
K-GP K 頻測速槍



美製 Digi-Cam 數位
雷射測速照相

分布地點：

全國各級道路。

工作原理與特性：

須由執勤員警手持瞄準來車持續或是瞬間開機進行測速，鎖定車輛速度後由警員直接攔停違規車輛開

單告發。手持雷射測速槍可搭配數位影像處理器對於違規車輛直接拍照【車頭與車尾均可】。

產品之應對方式：

當遭遇 K 頻測速槍持續開機測速時，本產品直線測距約 800-2000m，若採用立即開機方式【Instant-on】或是彎道後測速，測距會縮短。雷射測速槍採一對一點放方式測速，當遭遇雷射測速槍時，必須瞄準本車測速，本產品會有雷射警訊。

注意：

雷射槍以汽車車牌部分為瞄準點，實務測速距離 100-300m，此時散射光束僅 30-90cm，所以當車上的雷達/雷射偵測器發出雷射警告時，並無法提供有效的反應減速時間，建議駕駛人選購雷射防護罩搭配使用

流動式 Ku・新 K 頻雷達照相系統



荷製 GATSO
新 K 頻雷達系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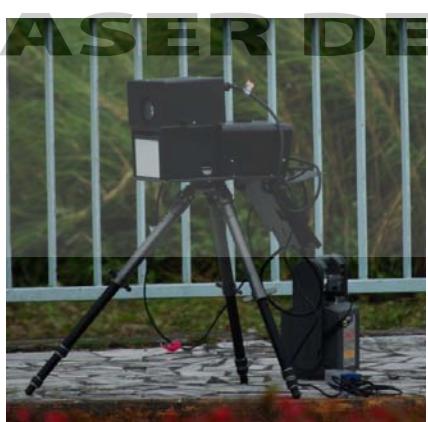
瑞製 MultaRadar-C
K 頻雷達系統



德製 TraffiPax
K 頻雷達系統



荷製 GATSO 系統
違規舉證照片



德製 TraffiPax K 頻
違規舉證照片

分布地點：

全國各級道路。

工作原理與特性：

利用雷達波對車輛進行測速，鎖定超速車輛後直接照相舉證告發，可採照車頭或車尾方式架設；夜間搭配專屬閃光燈仍可正常執行照相工作。具備容易架設、攜帶便利性、高隱蔽性....特性，最高測速範圍達 250Km/h。



警車型【車頂白色雷達】



偽裝車型【天秤車】



落地三腳架型

【標準配置方式】



警車型【車內相機】



民車三腳架型



護欄偽裝型



落地型



落地鐵架型



落地分離型



落地鐵架型



護欄偽裝型

產品之應對方式：

當遭遇 Ku 頻【雷達天線為後半圓形，寬度為 55cm】流動測速照相系統時，本產品直線測距約 250-1200m。

當遭遇 新 K 頻【雷達天線為正長方形，寬度為 34cm】流動測速照相系統時，本產品直線測距約 200-800m。

車流量、測速系統架設地點、系統架設方式【照車頭或照車尾】、系統架設高度與系統設定之強弱波都是影響本產品測距因素。

流動式 Laser 測速照相系統



美製 SpeedLaser
數位雷射系統

分布地點：

全國各級道路。

工作原理與特性：

雷射槍鎖定超速車輛後，利用數位相機直接拍相舉證告發，可照車頭或照車尾。雷射測速系統所拍攝照片最大特點，違規照片上有十字瞄準線。

產品之應對方式：

除具備直接接收能力，當出沒地點也會有定位警告

注意：

雷射槍測速照相以汽車車牌部分為瞄準點，實務測速拍照距離 70-150m，此時散射光束僅 25-45cm，所以當車上的雷達/雷射偵測器發出雷射警告時，並無法提供有效的反應減速時間，建議駕駛人選購雷射防護罩搭配使用



美製 Digi-Cam 數位
雷射測速照相



違規照片【拍車頭】



美製 LaserCam
數位雷射系統



違規照片【拍車尾】



義製 AUTOVELOX
104/C2 雷射系統



違規舉證照片

測速拍照，照片均為照車尾，最高測速範圍達 320Km/h。

分布地點：

由於無檢驗標準，警政署在 2008 年中，停用此系統。

工作原理與特性：

義製 AUTOVELOX 104/C2

雷射測速系統利用兩束雷射光與車輛行進方向垂直方式

流動式 Ka 頻雷達照相系統



瑞製 MULTANOVA
6F Ka 頻雷達系統



新型數位
Ka 頻雷達系統



美製 STALKER
Ka 頻雷達錄影

工作原理與特性：
利用雷達波對車輛進行測速，鎖定超速車輛後直接照相舉證告發。可採照車頭或車尾方式架設。

瑞製 Multanova 6F 為國內早期系統，目前已經停用，火箭筒形狀的雷達天線是外觀上最大特點。另兩款為近年引進之新款數位 Ka 頻雷達照相與攝影取締系統。

產品之應對方式：

除具備直接接收能力，常出沒地點也會有定位警告

VG-2 反反雷達偵搜系統



工作原理與特性：

VG-2 俗稱反反雷達偵測器，並非測速儀器，乃是使用於搜索裝置雷達偵測器之車輛。本系統不具備照相功能，需由警員攔下裝置雷達偵測器車輛直接開單告發。由於此套系統無法在眾多車輛當中判別鎖定裝置雷達偵測器之車輛，國內警方僅引進少量測試，並未正式服役。

產品之應對方式：

當本產品具備 Anti VG-2 功能，不會被此套系統所偵測。

自我故障排除

使用當中感覺有異常現象，疑是故障之前，請先依照以下指示排除故障狀況，若仍無法解決問題，請儘速將產品送回原購買檢測。

| 狀　況 | 原　因 |
|---|---|
| 車內顯示器 + 燈號不亮，約每 120 秒會發出“室外機未連結，請注意”之警訊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車輛引擎未啓動■檢查車外主機保險絲是否燒毀■檢查車外主機保險絲長度規格是否不符■車外主機之藍色天線緊鄰轉動馬達、HID 高壓線組■車外主機電源線橫越或是緊鄰逆電流器、HID 高壓線組各式電流放大整流器位置，產生阻抗及加感應效應產生，SMP 無法正常開啓主機電源。■車內主機安裝位置遭密閉式金屬盒屏敝導致接收不良，如裝置在煙灰缸或是手套箱內■車內主機安裝位置過於接近其他電子產品，如行車電腦、收音機、空氣濾清器....■車內主機接於多孔插座上，導致車內主機電源供應異常 |
| GPS 顯示器無電源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檢查電源插頭內保險絲是否燒毀■檢查各部電源線是否接觸不良■檢查汽車點煙插座是否故障或是汽車保險絲燒毀■汽車點煙插座污損或是接觸不良 |
| 開機後無聲音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檢查音量是否調整至最小狀態 |
| 遭遇雷達測速系統時無警示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檢查音量是否調整至最小狀態■雷達測速 AAC 自動靜音系統速度設定值過高 →參照 Page. 17 第一項重新設定■警車外掛 X/K 測速系統尚未開機或處於準備狀態 →參照 Page. 25 之 X/K 頻功能解說 |

| | |
|------------------------------|--|
| GPS 顯示器一直處於搜尋衛星訊號狀態，無法進入待機狀態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車輛停在無法接收到衛星訊號處 ■檢查內置天線上方是否有金屬物遮蔽 →排除上方金屬遮蔽物 →選購外置增益衛星天線，安裝於車外 ■檢查外置天線【若有選購】是否正確插入 ANT 插槽 ■檢查外置天線【若有選購】PIN 腳是否折損故障 ■車內顯示器或是外置天線緊鄰、行動電話、無線電發射機導致抑波干擾 |
| 新增之固定桿無警示或是固定桿已經移除仍出現警示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上網下載最新系統資料庫 ■將異常警示地點回報傳真 886-2-22115445，或是直接上網登錄回報地點【http://www.southstar.com.tw/gps.htm】 |
| 雷達波接收訊號微弱或是全部沒有警示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車外主機雷達接收天線部位被金屬物阻擋 ■車外主機安裝方向錯誤 ■車外主機雷射感應器部位被物品阻擋 ■同車上裝置兩台雷達偵測器產品導致抑波干擾 ■雷達測速 AAC 自動靜音系統速度值過高 →參照 Page. 17 第一項重新設定 |
| 在取締區之外響起警報聲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接收到與測速系統相同週波數的微波機器所發出訊號所影響，如電動門、基地台、通訊手機... ■同車上裝置兩台雷達偵測器產品導致干擾 ■附近車陣當中有使用洩波值過高之產品 |

主要規格

●電源電壓 DC 12V ; 150-300 mA

| | | |
|--------|------------|---------------------------|
| ●受信周波數 | GPS | 【1575.42 MHz ± 1.023 MHz】 |
| | X band | 【10.525 GHz ± 50 MHz】 |
| | Ku band | 【13.450 GHz ± 100 MHz】 |
| | K band | 【24.150 GHz ± 100 MHz】 |
| | New K band | 【24.125 GHz ± 100 MHz】 |
| | Ka band | 【33.4 ~ 36.0 GHz】 |
| | LASER | 【904nm】 |

●受信方式 五迴路四段可調高階收信系統

●工作溫度 -25°C ~ +80°C

●尺寸 車外主機：102mm【W】x 49mm【H】x 99mm【L-longest point】
車內顯示器：59mm【W】x 28mm【H】x 89mm【L-longest point】

●重量 車外主機： 210g
車內顯示器： 98g

藍芽版進階設定

藍芽設定說明網址

<http://www.southstar.com.tw/escort/Rd-product/bt.htm>



系統需求：

- 1、PDA 或 NoteBook 需有支援藍芽功能
- 2、PDA 或 NoteBook 需有安裝電子地圖【如 PaPaGo】

設定說明：

- 1、首先打開南極星藍芽版衛星雷達電源。
- 2、打開 PDA 或 NoteBook 電源，進入系統設定功能，開啓 PDA 或 NoteBook 藍芽連線功能。
- 3、進入 PDA 或 NoteBook 藍芽裝置管理員，點選【新增藍芽裝置】，選擇查看藍芽藍芽裝置，此時 PDA 或 NoteBook 會找到一個【SouthStar GPS】藍芽裝置。
- 4、點選 SouthStar GPS 藍芽裝置以後，按下一步，此時系統可能會要求選擇服務型態，選擇 SPP slave 服務型態進行配對，當系統完成配對以後即可。
【備註：此時系統可能要求輸入驗證密碼，請輸入 0000 即可】
- 5、在藍芽管理員【我的捷徑】內選擇剛剛完成配對之 SouthStar GPS 裝置，點選此裝置以後出現下拉視窗，選擇連線功能，此時顯示器上藍芽燈號亮起。
- 6、開啓電子地圖【如 PaPaGo】，進入電子地圖設定，將 PDA 或 NoteBook 藍芽傳輸速率設定改為 9600【一般預設值為 4800】。
- 7、開啓電子地圖之 GPS 定位功能即可。

使用說明：

- 1、當完成設定以後，以後只要打開南極星衛星雷達電源與 PDA 或 NoteBook 電源，進入電子地圖，重新開啓 GPS 定位功能即可。
【電源開啓順序：先開啓南極星衛星雷達，後開啓 PDA 或 NoteBook】
- 2、藍芽裝置為一對一配對，若有更換南極星衛星雷達或 PDA 或 NoteBook 其中一項，則在 PDA 或 NoteBook 內將原先配對之裝置刪除，並且依照上述設定說明重新配對，否則無法連線。

保固規定

- 1、保證期間內【自購買日起一年內】，在非人爲因素影響下的正常使用狀況下享有免費的維修保固服務。
- 2、保證期間內若需維修請將保證書與本產品送回購買處。
- 3、本產品底部的認證條碼、序號條碼請勿撕毀。撕毀本產品序號與認證條碼或是自行分解改裝，本公司有權拒絕履行維修服務。
- 4、保證期間屆滿後若需維修，本公司將依產品故障狀況酌收維修費用。
- 5、於下列情況下，保證期間內本公司仍將酌收維修費用：
 - I. 錯誤的使用方法，非本公司指定之經銷商代爲拆裝維修所造成的故障。
 - II. 因運輸、移動或是使用時不慎滑落所引起的故障及損壞。
 - III. 火災、地震、水災、使用規定以外的異常電壓以及其他天然災害所引起的故障及損壞。
 - IV. 保證書內未指定的事項。

維修紀錄 & 備註事項：

※ 售後保固憑證 ※

本產品是在最嚴密的品質管理下生產製造。在正常使用狀態下，萬一發生故障以及不正常的現象，請立即持本保證書至原購買處做最快速的免費維修服務。

※本保證書務必加蓋經銷商印章，並確實填寫購買日期。
若無經銷商蓋章視為無效。

| | | |
|-------|--------------------|-------|
| 商品名 | | |
| | 機身序號 | |
| 保證期間 | ※ 購買日期 自購買日起一年內 | |
| | 年 | 月 |
| ※客戶資料 | 住址 | 電話： |
| | 姓名 | 先生 |
| ※經銷商 | 店名 | ※經銷商印 |
| | 住址 | 電話： |

※本保證書不再發行，請務必妥善保存，以確保權益※